

广西壮族自治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发布通知

各级各类学校 3月1日前不得开学

各市、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自治区党委各部委，自治区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各高等学校：

为进一步做好全区各级各类学校（含中小学、幼儿园、高等学校、中职学校、技工学校）及教育培训机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自治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现就全区各级各类学校复学工作通知如下：

一、强化疫情防控责任。全区各级各类学校及教育培训机构必须按照“织牢防控网、阻断传播链”的要求，严格落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实行一把手负责制，建立健全防控机制，制定防控工作方案，安排专人专班负责，落实落细各项工作责任，坚决堵住疫情输入输出，坚决防止疫情在本单位扩散，做到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确保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二、再次调整延迟开学时间。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再次延迟开学时间，全区各级各类学校在2020年3月1日前不得开学，具体开学时间按照教育部关于“疫情未得到有效控制之前绝对不能开学”的要求，视疫情防控情况另行确定。高等学校、区直中职学校要提前谋划错峰开学、错峰返校工作，形成工作方案，于开学前15天报送自治区教育厅。各类教育培训机构一律暂缓开展线下服务。

三、严格校园防疫管控。全区各级各类学校要切实强化阵地意识，严防死守，坚决做到“五个一律”，即未经学校批准学生一律不准返校，校外无关人员一律不准进入校门，师生员工进入校门一律核验身份和检测体温，对发热、咳嗽者一律要求其到就近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就诊，不服从管理者一律严肃处理。中小学、幼儿园、中职学校、技工学校实行校园封闭管理，高等学校实行划区划片管理，学校所有场所设施暂不向社会开放。中小学、幼儿园、中职学校、技工学校要设置相对独立的健康观察场所，高等学校设置独立隔离区，发现异常状况的人员先行隔离观察，第一时间报告当地疾控机构，及时安排到就近的定点医院发热门诊就诊。图书馆、体育馆、学生活动中心等室内场馆暂不开放，学生食堂推行分餐制，减少人员聚集。学生公寓实行封闭管理，进出必须实名验证并检测体温。

四、做好校园消杀防疫工作。全区各级各类学校及教育培训机构要按照《公共场所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卫生防护指南》、《关于新冠肺炎流行期间召开会议防控指南》等11个指南以及自治区关于疫情防控的有关要求，制定相关防护制度，做好防护措施。做好体温测量仪、消

毒剂、口罩等疫情防控物资储备，并对学生宿舍、食堂、教室、卫生间等重点区域和场所进行消杀防疫，明确责任人并实时做好记录。

五、建立师生员工健康管理机制。全区各级各类学校要建立全覆盖、无遗漏的健康管理机制，建立师生员工健康档案，安排专人对师生员工的健康状况、假期出行和参加聚会情况逐一进行统计核查，随时掌握师生员工身体状况，严格落实开学前居家观察14天的要求，确保一个不漏、一个不少。对仍在重点疫情防控地区的师生员工应通知其暂不返校。对假期留校或已提前返校的师生员工，按照“一人一案”要求，做好疫情防控管理和监测工作。开学后，严格落实学生晨午检制度，做好体温、体征监测，及时了解学生健康状况。做好师生员工因病缺课缺勤登记等日常防控工作，因病缺课缺勤人员应根据医院返校证明和确认隔离期限后，方可返校。

六、利用线上教学确保停课不停教不停学。延迟开学期间，全区各级各类学校要指导学生学习使用由教育部门组织开发或推荐的公共教育资源，全力保障教师网上教、学生网上学，确保“停课不停教、停课不停学”。在原计划正式开学日之前，学校不得提前开始新学期课程网上教学。网上教学过程中要注意青少年身心健康，把握好适量的教学内容和适当的教学时长。

七、落实情况报告和责任追究制度。全区各级各类学校及教育培训机构要按照属地管理原则，自觉服从当地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发布的疫情防控决定、命令，自觉接受疾控机构、医疗机构等部门采取的防控措施，认真执行“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做到及时、真实、准确报告有关情况，严禁迟报、少报、漏报、瞒报和谎报。全区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加强督导检查，对没有严格落实延期开学、落实疫情防控措施等要求的，责令马上整改纠正。对不担当、不作为的，除追究直接责任人责任外，情节严重的要对单位主要负责人进行问责。

八、加强宣传教育引导。开展新冠肺炎疫情预防教育，张贴戴口罩、测体温、勤洗手等宣传标识，提醒防疫注意事项，增强师生员工的防病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建立完善学校与家庭沟通渠道，及时通报学校防控情况和传达有关要求，确保家长学生情绪稳定。及时准确、公开透明发布相关信息，加强政策措施的宣传解读，回应师生关切，教育引导师生员工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

2020年2月13日

自治区工商联 向我市捐赠一批抗疫物资

本报讯（记者庄盈）为支援桂林抗疫，昨天下午，自治区工商联、广西威壮投资集团、广西和合济助学基金会通过市工商联，向我市疫情防控指挥部捐赠一批医疗物资。市领导王建毅、兰燕参加捐赠仪式。

据了解，疫情发生以来，桂林市工商联一直和自治区工商联保持密切联系，主动如实汇报桂林的疫情和防疫物品缺乏情况，积极争取自治区工商联的支持。在充分掌握桂林疫情防控工作的需要后，自治区工商联通过市工商联，给桂林送来一批桂林紧缺和急需的防疫物品。据悉，当天捐赠的1500套隔离衣由自治区工商联、广西威壮投资集团、广西和合济助学基金会联合捐赠。此外，自治区工商联还积极为桂林争取到3台负压救

护车，以及医用口罩、医用手套、护目镜一批，这些物资都将于近日陆续运抵桂林。

市工商联相关负责人表示，疫情发生以来，桂林市、县两级工商联积极响应市委、市政府的号召，按照自治区工商联和市委统战部的统一部署，倡议桂林市各民营企业和商协会积极行动，主动作为，以实际行动投入到疫情阻击战中。目前，全市大批民营经济人士都奋战在物资、物流、科技、医疗等各个战线，他们或出钱出物出技术慷慨解囊，或发倡议积极寻找防疫物资购买渠道，积极组织协调驰援，彰显了民营经济人士的家国情怀和社会责任感。据不完全统计，截至2月12日，全市工商联系统捐赠物已达1100多万元。

广西兴进集团 向桂林红十字会 捐赠5万个口罩

本报讯（记者庄盈）昨天，广西兴进集团向桂林市红十字会捐赠了价值21万元共5万个口罩，以帮助桂林市各界应对疫情。副市长兰燕参加捐赠仪式。

兴进集团负责人表示，战“疫”打响的第一时间，兴进集团迅速行动、紧抓落实，一方面加紧各个项目的全面防控，一方面启动紧急援助行动，以实际行动参与到这场战“疫”中。集团号召全员行动，24小时在

线联系国内外各方渠道，在物流受阻的情况下，员工自驾车到生产厂家取货，将应急医疗物资送达武汉抗疫一线及各家桂林市防疫医院。据统计，截至目前，兴进集团已先后向武汉江夏区红十字会、自治区南溪山医院、桂林市第二人民医院、桂林七星区政府、桂林医学院附属医院、桂林市人民医院等单位捐赠抗疫物资，累计捐赠超120万元。

生态环境部门开展专项监督检查

确保医疗废物日产日清

本报讯（记者邱浩 通讯员潘川）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市生态环境局迅速行动，牢牢守住环境安全底线，助力打赢全市疫情防控阻击战。

医疗废物处置和污水处理等环境监管工作，是新冠肺炎疫情疫情防控工作重点之一。1月20日-2月10日，市生态环境局各科室、综合执法支队及各派出机构对全市各医院、城镇污水处理厂及医疗废物处置中心等进行现场检查、监测和指导达188家次600余人次，向自治区生态环境厅上报处置信息19期，累计实际处置医疗废物量为274.065吨，医废处置中心处置设施高效正常运行，实现了

“日产日清”，防止二次污染和疫情扩散。

抗疫工作启动后，市生态环境局迅速制定实施应对疫情环境应急监测方案，在春节期间加强应急监测的物资储备，扎实做好应急监测的各项准备工作，精心组织实施空气、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强化饮用水水源地水质预警监测，实时提供真实、准确、全面的生态环境监测数据，目前已对全市96个点位的地表水及饮用水水源地开展紧锣密鼓的监测工作。此外，及时发布生态环境质量监测信息和应急监测结果，有效保障民众的生态环境质量知情权。